

#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市环(揭西)审〔2023〕1号

## 关于广东永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水泥电杆 26000根、地锚石8000套、水泥盖板5000 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广东永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广东永腾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水泥电杆26000根、地锚石8000套、水泥盖板5000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龙潭镇井下村金钱地上段(地理坐标为E 115° 52' 54.070" , N 23° 27' 28.913" ),总占地面积为7273m<sup>2</sup>,其中厂房面积为2323m<sup>2</sup>,堆场面积为4800m<sup>2</sup>,办公面积为150m<sup>2</sup>,系租赁广东德煌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揭阳市揭西县龙潭镇井下村金钱地上段的生产场所,主要建设内容有水泥电杆生产线及地锚石、水泥盖板生产线共2条等,总投资3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

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龙潭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设备冲洗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二) 加强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搅拌粉尘、筒仓呼吸粉尘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项目骨料车辆运输扬尘、砂石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扬尘通过堆场地面进行硬化、配备喷淋降尘装置、定时对原料进行喷水加湿处理、对厂区内路面进行硬化处理，定时清扫、洒水等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产生。

(三)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除尘灰沉淀池沉渣回用搅拌工序；废机油、含油抹布、废机油桶等应妥善分类收集至危废仓库存放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布袋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四) 强化噪声治理措施。项目营运期间应通过采取墙体阻隔、设备消声、保证减振工程的设计及施工质量等方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 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龙潭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较严值。

(二) 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排放限值。

(三) 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 一般固废暂存、处置过程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改单)的有关规定。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治理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组织项目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

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因城镇规划、产业规划和环境整治等相关要求，你单位不适合在该地生产，则应按相关规定无条件停产、搬迁。如群众对该项目有污染投诉，须立即按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落实整改或搬迁。

七、如该项目在环境影响批复申请过程中有瞒报、假报等违法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八、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负责。



---

抄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揭西分局执法股，广州市水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